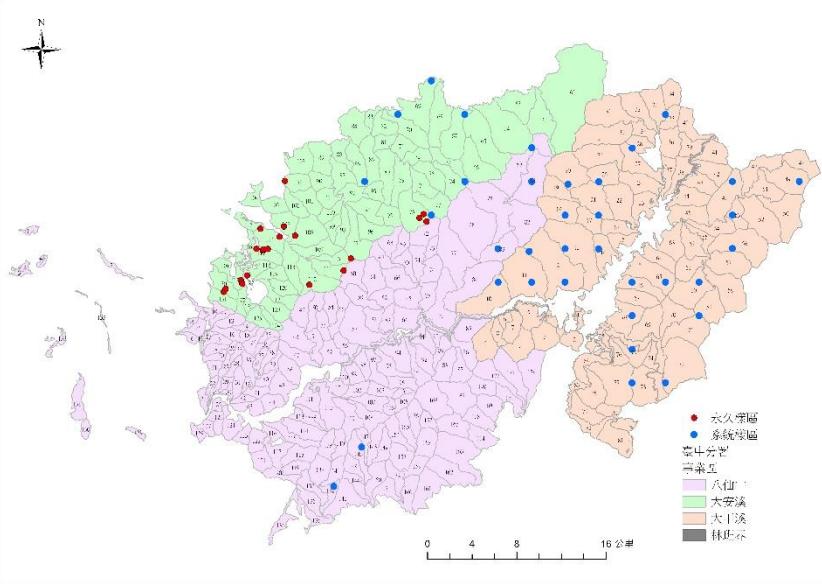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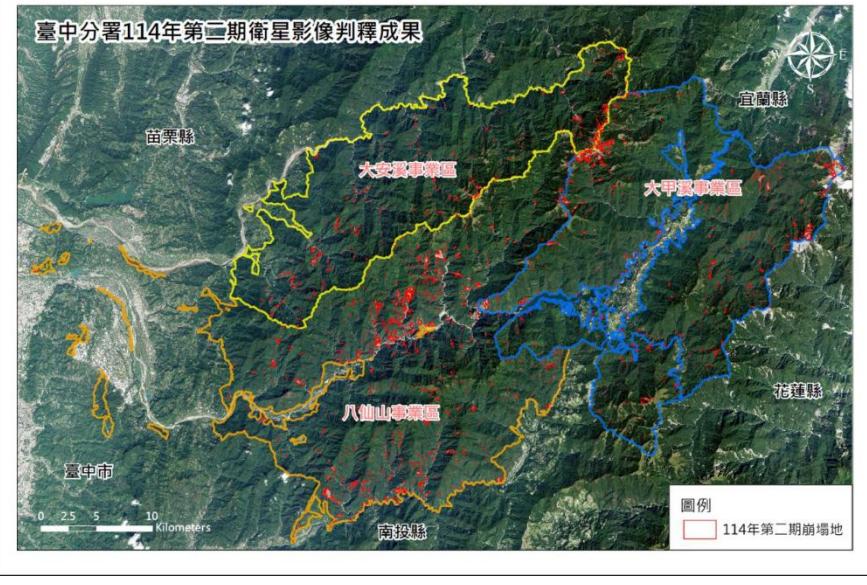


林業保育署臺中分署 114 年度 7-12 月監測結果摘要彙整表

監測項目	監測結果摘要	應對措施
森林資源	<p>1. 114年森林資源調查目標共計60個(系統及永久樣區)，分別位於大安溪事業區、八仙山事業區、大甲事業區，截至12月底止，共完成55個樣區複查工作，執行率92%，餘5個樣區，預定併入明年預定案繼續完成執行。</p> <p>2. 本年度樣區調查沿途落石及崩塌地無顯著新增，另天候不穩，暴雨及颱風生成速度快，無法準確預期，調查計畫需臨時取消或應變。</p> <p>3. 樣區內無天然災害及水土流失情形，無發現林木病蟲害及外來入侵植物，無遺留廢棄物。</p> <p>4. 本次調查之樣區環境與樣木數量較5年前無顯著變動，無人為擾動折損及死亡情形，森林狀態良好，將持續進行監測。</p>	 <p>1. 為增強同仁專業調查能力及克服山域困難地形技能，業於114年3月辦理緊急救護教育訓練，6月辦理緊急救護證照訓練，7月辦理基礎繩結及繩索技術裝備選擇教育訓練，12月辦理資源調查等專業技能訓練。</p> <p>2. 持續辦理資源調查等相關教育訓練，以加強及提升執行勤務之專業度及安全性，並持續宣導無痕山林及登山安全。</p>
環境監測	<p>1. 本分署利用SOPT衛星影像(解析度1.5m)進行集水區崩塌地監測，每年度至少以2期衛星影像進行遙感探測影像處理與分析，配合標準化植生指數(Normalized Difference Vegetation Index；NDVI)，可有效掌握集水區崩塌地變異情形。</p> <p>2. 114年下半年分析成果，採用114/10(防汛期前)衛星影像分析，成果顯示本分署轄管集水區內崩塌地約1845.65公頃，與前期1875.46公頃無顯著性變異。</p> <p>3. 未來仍將以衛星影像持續進行轄內集水區大面積監測，並配合多年度影像進行長時期之崩塌地變遷分析，落實集水區崩塌地監測之目的。</p>	 <p>持續以衛星影像進行轄內集水區大面積監測，並配合多年度影像進行長時期之崩塌地變遷分析，落實集水區崩塌地監測之目的，瞭解水土保持變化。</p>
保安林	<p>1. 保分署轄管區域境內保安林內無發現明顯受人為擾動，進而對環境及社為造成負面影響。</p> <p>2. 針對轄區遭棄置廢棄物區域，部分區域已依114年度台中市內國有林地廢棄物清運工作勞務承攬契約書委由廠商辦理清運，114年度共執行廢棄物清運工作地點33處，清理次數53次，累計清理長度7.46公里，動員人力199人，使用小貨車、怪手、板車、抓斗卡車、吊桿車及太空包等機具物品，清理一般垃圾重量432.635公噸，可利用資源回收10.205公噸。</p> <p>3. 分署轄管區域境內保安林均維持功效，且林相穩定，無遭受嚴重破壞。</p> <p>4. 部分保安林經114年度監測有土石崩壞水土流失、外來種入侵及造林木病蟲害情事發生。</p> <p>5. 114年度保安林檢訂共執行第1435、1432、1436、1434、1443及1444號保安林檢訂，面積11,451公頃，經檢訂結果林相保持尚屬良好，保護之功能健全，保護對象仍存在，各號保安林經檢訂均有存置必要。除1434號保安林辦理分年檢訂、1443號保安林尚在辦理枇杷專區解除審議委員會程序中，餘皆已完成檢訂報告報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審核中。</p>	<p>1. 持續辦理監測，並與保安林所在地區里長或居民保持橫向聯繫，如發現保安林異常時，盡速辦理整治或搶救工作。</p> <p>2. 輔導在地社區加入保安林巡護工作，擴大保安林功效。</p> <p>3. 就保安林非營林態樣之區域，盡速排訂期程辦理收回，完成復舊造林工作，增加保安林立木度面積，強化保安林功效。已完成收回造林之區域，請各站轄管人員務必加強巡視工作，避免再遭占用。</p> <p>4. 保安林區域內如發現變異點(濫墾、濫建、盜伐或傾倒廢棄物)，請各站積極辦理案件蒐證及行為人調查，以利後續林地返還或訴訟收回作業。</p> <p>5. 請各工作站持續加強向民眾宣導防火及環境維護觀念，並與在地社區居民宣導森林保護辦法第30、34及35條(有關檢舉獎金)相關規定，期許在地社區與管理機關共同維護森林環境暨保護野生動物棲地。</p>

監測項目	監測結果摘要	應對措施
代表性區域維護(母樹林)	<p>1. 114年物候調查作業結實情形監測結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臺灣櫸母樹林(308號)：有(6月) (2) 臺灣肖楠種子園(311號)：無 (3) 香杉種子園(312號)：有(6月) (4) 牛樟採穗園(315號)：已於108年改採種園，無結實。 <p>2. 撫育調查監測結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臺灣櫸母樹林、香杉種子園、牛樟採穗園經營對居民、遊客無影響。 (2) 牛樟採穗園經林業試驗所確診部分牛樟感染褐根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香杉、台灣肖楠種子園：持續物候調查及與林試所簽訂長期合作備忘錄。 2. 牛樟母樹林：已發包114-21標牛樟褐根病防治工作案，由天蕊股份有限公司施作伐除A區牛樟染病木、病根破碎、設置阻絕溝、土壤薰蒸等工作。 3. 臺灣櫸母樹林：持續物候調查。
生物多樣性	<p>1. 野生動植物保育執行情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保育巡視(含獵具移除專案巡護)及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案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鞍馬山站114年下半年保育巡視共執行12次，共23人次。查獲非法獵具陷阱37個。 B. 雙崎站114年下半年度執行獵具移除專案巡護29次，查獲非法獵具獸鉗8具、套索1具；另一般巡護查獲獸鉗1具、山豬吊1具。 C. 梨山站114年下半年武陵地區森林護管員保育巡護次數共計412人次。獵具移除專案共計巡護次數31次，查獲踏板套索陷阱4具。 D. 麗陽站114年下半年保育巡視共執行33次、66人次。無查獲非法獵具。 (2) 野生動物救傷、收容、危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鞍馬山站：下半年度救傷動物包含赤腹松鼠、雨傘節、史丹吉氏斜鱗蛇、星鴉、梭德氏帶紋赤蛇、高砂蛇、龜殼花、菊池氏龜殼花、白鼻心、山羌、鼬獾、臺灣野山羊。 B. 雙崎站：執行野生動物救傷收容1隻、死亡屍體寄送有關單位3隻。 C. 梨山站：勝利路拾獲雄性藍腹鶲死亡個體(無法確認死亡原因)，並將標本寄往南投集集生物多樣性研究所。 D. 麗陽站：下半年無野生動物傷救、收容、危害路殺紀錄。。 (3) 自動相機監測：共拍攝到38種野生動物，包括臺灣黑熊、石虎、穿山甲、臺灣野山羊、黃鼠狼、黃喉貂、食蟹獴、鼬獾、白鼻心、臺灣獼猴、臺灣野豬、山羌、臺灣水鹿、白面鼯鼠…等16種哺乳類，及黑長尾雉、藍腹鶲、臺灣山鷣、臺灣紫嘯鶲、黃胸藪眉、臺灣竹雞…等21鳥類，蓬萊草蜥1種爬蟲類。 <p>2. 狩獵動物族群變化：</p> <p>共分為雪山坑自達、南勢、哈崙等3場域監測，拍攝到6目14科20屬22種哺乳類動物，包含保育類動物6種，特有種4種。各場域出現頻度最高前兩名皆為山羌、臺灣獼猴。臺灣野山羊、臺灣野豬、白鼻心、赤腹松鼠等4種在三個場域也都各別高達80%以上。保育類動物有I級臺灣黑熊、石虎，兩者只在雪山坑、自達區域有少量調查記錄；II級穿山甲，在3個場域都有調查記錄；III級臺灣野山羊、食蟹獴、黃喉貂、臺灣水鹿，前3種在3個調查場域都有紀錄，僅臺灣水鹿在雪山坑、自達區域有少量調查記錄。臺灣野山羊、臺灣野豬2物種有出現頻度逐漸增加的趨勢，而山羌、白鼻心、臺灣獼猴唯有波動但尚且持平。</p> <p>3. 溪流魚類種類與水質：</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鞍馬山站：12月份調查橫流溪上游紀錄到的溪流生物包含臺灣石賓、臺灣白甲魚、臺灣鬚鱸、粗首馬口鱈、明潭蝦虎、爬岩鰐、縷口臺鰐等。 (2) 梨山站：12月份南湖溪下游樣區調查資料：水深於37-107公分之間，平均流速0.5-1.6m/sec，平均pH值為7.9，平均電導度為351μS/m，平均水溫為11.1°C， (3) 麗陽站：橫流溪下游水深介於0.09-0.19公尺，平均流速為0.1-0.4m/sec，水溫為攝氏21.3度，pH值為6.8，電導度為148μS/m，溪流生物主要為臺灣馬口魚、臺灣白甲魚、臺灣石賓、臺灣鬚鱸、縷口臺鰐及明潭吻蝦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非法獵具已當場拆除，持續加強巡視及執行獵具移除專案巡護，避免擅設違法獵具等違法情事發生，持續至社區部落進行保育宣導，並持續辦理監測及維護工作。 2. 因曾發生臺灣黑熊中套索事件，後續擬定期加強案發地點周邊之巡視次數(每月1-2次)，並與雪霸國家公園保持良好聯繫，在保育措施上進行配合。
外來入侵物種	<p>1. 植物外來入侵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雙崎工作站：114年度收購小花蔓澤蘭共計23,165公斤，並辦理4場小花蔓澤蘭宣導收購活動。臺中市太平區頭汴坑段1635地號於1月移除小花蔓澤蘭等藤蔓面積214平方公尺。臺中市清水區高北段1436保安林埤塘內有外來種大萍及布袋蓮入侵情形。 (2) 麗陽工作站：部分造林地有小花蔓澤蘭入侵，造林撫育時請廠商加強除蔓。 (3) 鞍馬山工作站：114國有林造林地有8個低海拔造林地，發現外來入侵植物小花蔓澤蘭，配合每年監測回報、造林撫育作業或巡視人員直接移除，目前觀察無擴大危害之跡象，對環境影響輕微。 (4) 梨山工作站：無小花蔓澤蘭等入侵情形。 (5) 出雲山苗圃有輕微小花蔓澤蘭入侵情形，持續定期以人工除草清除小花蔓澤蘭，並編列環境整理工作，以限縮其影響程度。 <p>2. 動物外來入侵種：</p> <p>辦理轄區內埃及聖鶲及綠鬚蜥潛在棲地巡查210人次，轄區內現已無埃及聖鶲停留紀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雙崎工作站：持續辦理小花蔓澤蘭收購活動，並持續監測轄內外來入侵植物擴散情形。有關1436保安林埤塘內有外來種入侵情形，評估辦理移除。 2. 麗陽工作站：位於較低海拔的造林地，有零星小花蔓澤蘭及香澤蘭入侵，請合約中廠商加強移除，以控制族群並減少對造林木及生態環境造成危害，持續監控中。 3. 鞍馬山工作站：外來入侵種小花蔓澤蘭及香澤蘭配合契約中切蔓及拔蔓工作移除，並請巡視員持續監

監測項目	監測結果摘要	應對措施
	並移除13隻綠蠶蜥，另透過與台中市政府、台中市野生動物保育學會等單位合作，持續清除台中地區族群；協助霧峰地區海蟾蜍巡查達11次49人次並移除1隻次，宣導21人次。	測是否有擴大情形。 4. 國有林以外區域持續配合收購。 5. 持續投入地區外來入侵種控制工作，埃及聖鶲及綠蠶蜥由本分署委託之獵人團隊辦理巡查及移除作業，雙崎工作站配合霧峰地區海蟾蜍巡查作業。
林木病蟲害	1. 雙崎工作站： (1) 114 年度荔枝椿象生物防治計畫區域為霧峰區萬斗六段 1412 地號及太平頭汴坑段 3994 地號，掛置平復小蜂卵片 26 片，防治面積約 0.09 公頃。將持續紀錄發現荔枝椿象地點規劃生物防治。 (2) 林業文化園區內龍柏罹患梨赤星病，經評估過後辦理移除。 2. 鞍馬山工作站：114 年國 43 造林地苗木葉片有病蟲害。 3. 麗陽工作站及梨山工作站造林撫育地點無病蟲害發生。 4. 出雲山、烏石坑及石岡苗圃有常見病蟲害(蝗蟲及真菌等)情形。。	1. 繼續辦理林木疫病監控事宜，持續監測危害。 2. 115 年度荔枝椿象防治地點於霧峰區萬斗六段及太平區頭汴坑段，預計防治面積約 2000 平方公尺。 3. 病蟲害將持續監測，以整合式病蟲害管理決策辦理，以物理措施為優先，盡量採非化學藥劑防治，如需使用將依現況在有效範圍內減量噴灑，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森林火災	1. 114 年森林火災發生 3 次，為毗鄰國有林地外草生地延燒波及，無擴大危害及林木損失。 2. 臺中市梨山環山青葉農場建置高山「森林防火蓄水池」，設置一座 360 噸的空中用取水池及 2 座 300 噸水塔，可有效提升空中滅火效率；臺中市清水鰲峰山旁建置 5 噸水塔 12 座共 60 噸，提供消防車消防用水，可即時阻止火勢擴大、撲滅林火。 3. 本年度辦理 UH-60M 直升機人員吊掛訓練、「114 年度森林火災指揮應變系統教育訓練」、「森林救火隊 ICS 及滅火技術教育訓練」、「114 年度熱顯像儀原理及操作教育訓練」、「森林火災緊急應變指揮系統指揮官教育訓練」、直升機水袋吊掛訓練 10 場等。 4. 編組森林救火隊，分為 4 中隊 15 小隊共 144 人，並擇優編組 16 人之快速救援部隊。	持續辦理各項專業技能訓練，及深入國中、小校園辦理森林火災防火宣導。
天然災害	114 年 1-12 月止，有 0705 丹娜絲颱風、0718 薇帕颱風、0728 豪雨、0812 楊柳颱風 0921 樺加沙颱風及 1110 凤凰颱風，共計 1 次豪雨及 5 次颱風警報，全年度並無災害損失發生。	依據天然受害風險評估、防減災及災害處理作業程序，於颱風及豪雨災害期間與災後各階段，分別辦理轄管區域各項安全維護通報及緊急應變措施。
廢棄物	1. 114 年新發生國有林地內堆置廢棄物 26 件，為梨山站 2 件、鞍馬山站 1 件及雙崎站 23 件；均函請警方偵查。 2. 造林地及苗圃現場作業廢棄物依廢棄物管理規定集中管理，並分類回收、交由當地清潔單位清運，現場未遺留廢棄物。 3. 保育員執行自然保護區域巡視工作過程中檢拾的垃圾及雪山坑溪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監測站之一般廢棄物，依廢棄物分類處理程序書運出林地，由當地清潔隊處理。	1. 加強運用臺中市政府環保局設置之千里眼監視系統，於重要路口比對來往車輛，強化蒐證能力。 2. 於廢棄物棄置地點機動架設紅外線攝影機，蒐集可用證據後，函請警方協助偵查。 3. 加強護管人員蒐證能力，如藉由廢棄物種類分析、廢棄物內容物(可能有嫌疑人資料)等，提供警方偵查方向。 4. 於棄置堆積廢棄物熱點設置告示牌，提醒民眾棄置廢棄物法規罰則，及喚醒民眾公德心。
經營活動	1. 環境面： (1) 經監測對周邊林木、地被植物及水土流失無影響，現地地被由草生植物覆蓋，未破壞動物棲息地。 (2) 烏石坑及石岡苗圃無外來種入侵情形，出雲山苗圃有輕微小花蔓澤蘭入侵，以定期刈草及環境整理方式控制族群範圍。 5. 社會面： (1) 經訪查周邊居民，未發生向機關提出建議未獲得回覆及發生衝突等情事。 (2) 與鄰近單位生物多樣性研究所烏石坑研究中心建立機關、苗圃廠商及該中心三方聯繫通訊群組，雙方維持正常溝通。 (3) 經監測本作業活動之承包商確實給付勞工薪水及投保相關保險、施工前確實辦理職業健康與安全等教育訓練，施用農藥時確實做好安全防護措施，相關施作皆有記錄，俾	1. 依本分署苗圃管理作業規範進行育苗。 2. 持續監測苗圃病蟲害，以整合式病蟲害管理決策辦理，盡量採非化學藥劑防治，如增加刈草次數及增加移動切跟及下層枝條修剪，減少化學藥品使用，若經評估仍須使用化學藥劑，依苗圃現況在有效範圍內減量噴灑，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3. 施藥後於苗床上下區設置告示牌。

監測項目	監測結果摘要	應對措施
	<p>確保勞工權益與安全，未監測到有明顯影響勞工健康之情形。</p> <p>(4)監測無相關爭議衝突發生，亦未發生違反性別平等、性騷擾、性別歧視等情事，承商所屬勞工以當地居民為主，有助於增加社區居民就業機會。</p>	
化學品使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苗圃內監測到有蝗蟲、真菌類等危害，經過整合式病蟲害管理決策，評估不施以措施是不切實際的，真菌危害經評估需以化學藥劑控制影響及擴散範圍，所選藥劑經過社會、環境風險評估屬低危害且不含有FSC公告之高危害禁藥成分。 蟲害防治採增加刈草次數，避免使用殺蟲劑。 施肥作業使用有機肥料。 本作業活動所用農藥皆依據用藥辦法施用、未使用生物防治劑，經監測未對環境產生負面影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苗圃病蟲害防治，經藥品環境及社會風險評估(ESRA)後，使用符合農業部公告合法農藥以1.5~3個月為週期防治；各苗圃施肥均採用有機肥料，以提升植物對病害的抵抗能力。 依本分署苗圃管理作業規範進行育苗，持續監測苗圃病蟲害，病蟲害以整合式病蟲害管理決策辦理，盡量採非化學藥劑防治，如增加刈草次數及增加移動切跟及下層枝條修剪，以減少化學藥品使用，若經評估仍須使用化學藥劑，依苗圃現況在有效範圍內減量噴灑，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造林及撫育作業	<p>1. 環境監測</p> <p>(1)1114年執行造林及撫育作業地點：大甲溪、大安溪、八仙山事業區、臺中市東勢區、新社區、清水區、大甲區、大安區、太平區、后里區及苗栗縣泰安鄉、南投縣仁愛鄉等。</p> <p>(2)114年新植造林目標38公頃，完成27.91公頃；中後期撫育(修枝)目標25公頃及中後期撫育(疏伐)目標25公頃，均已達成目標。</p> <p>(3)造林及撫育樹種以台灣肖楠、台灣杉、雲杉、台灣櫟、土肉桂、楓香、槭樹類、櫟櫟類、苦楝、相思樹、烏柏、黃槿及其他闊葉樹等，無使用基因改良(GMO)樹種。</p> <p>(4)地被植物因刈草作業有稍受擾動情形，影響輕微，且能迅速恢復植生，未造成水土流失問題。</p> <p>(5)低海拔造林地多有小花蔓澤蘭入侵情形(少部分有香澤蘭或銀膠菊入侵情形)，目前尚未造成林木危害，配合除蔓刈草工作並持續監測，影響輕微。</p> <p>(6)清水區高北段1436保安林埤塘有外來種大萍及布袋蓮入侵。</p> <p>(7)八仙山事業區第9林班造林木土肉桂有觀測到蟲害情形，危害情形仍持續觀察中；其餘造林地無病蟲害情形。</p> <p>(8)部分造林地聯外道路偶有落石情形。</p> <p>(9)無水土流失、無破壞瀕危保育物種棲息地及其他人為變異點。</p> <p>2. 社會監測</p> <p>(1)訪談居民認為造林撫育工作對於社區無負面影響或不清楚是否帶來效益。</p> <p>(2)未有爭議衝突發生，無接獲建議而未回覆之情形。</p> <p>(3)有居民建議1436保安林內農路應定期刈草並進行造林木修枝。</p> <p>(4)業商均有於施工前辦理職業健康與安全等相關教育訓練，有確實給付薪水及投保相關保險，且無發生違反性平、性騷擾、性別歧視等案件。</p> <p>(5)機關均有依規給付費用。</p> <p>(6)業商有雇用原住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外來種入侵或發生病蟲害之造林地，除持續監測並依契約期程加強刈草、除蔓外，可視嚴重情形提高作業頻度。 清水區高北段1436保安林埤塘有外來種大萍及布袋蓮入侵情形，將於115年編列預定案辦理移除。 蟲害部分目前尚未能確認苗木枯死原因是否與蟲害有關，除將請巡視人員定期持續觀測外，必要時，將聘僱專家學者至現場勘查，並擬定後續防治策略。 民眾建議1436保安林內進行修枝，已視造林木生長情形逐年編列修枝等撫育作業，以營造健康之保安林，並提升森林景緻。 林道落石部分，均由工作站及時通知集水區治理科進行處理。 因應林業保育署政策，115年度起將限制造林相關業商的投標資格，本分署已於114年12月起陸續辦理相關課程。 為配合投標資格政策，預計於115年持續辦理造林業商溝通平台會議及教育訓練。
採伐作業	<p>1. 114年實際執行伐採作業地點：大安溪、八仙山及大甲溪事業區，均為人工林。</p> <p>2. 114年實際搬出材積為4,149.488立方公尺。</p> <p>3. 環境面：</p> <p>(1) 八仙山事業區第119林班伐採作業，現場林木無受損害情形，地被有輕微裸露情形，無水土流失情形、無瀕危物種破壞情形，未發現外來入侵種及林木病蟲害，現場無遺留作業廢棄物且無發現人為變異點。</p> <p>(2) 八仙山事業區第38林班伐採作業，林木仍有輕微損傷，地被有輕微裸露情形，無水土流失情形、無瀕危物種破壞情形，未發現外來入侵種及林木病蟲害，現場無遺留作業廢棄物且無發現人為變異點。</p> <p>(3) 大安溪事業區第127林班伐採作業，作業前有進行界木保護及土壤保護措施，惟集材或運材林木仍有輕微損傷，無水土流失情形、無瀕危物種破壞情形，未發現外來入侵種及林木病蟲害，現場無遺留作業廢棄物且無發現人為變異點。</p> <p>(4) 大甲溪事業區第45林班伐採作業，現場林木無受損害情形，地被有輕微裸露情形，無水土流失情形、無瀕危物種破壞情形，未發現外來入侵種及林木病蟲害，現場無遺留作業廢棄物且無發現人為變異點。</p> <p>4. 社會面：</p> <p>(1) 伐伐採作業前均有施行FPIC、社會影響評估；而大甲溪事業區第45林班台灣二葉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林木損傷應依契約規定辦理罰款，應持續督促廠商加強保護措施，並將於115年上半年度辦理集材示範教育訓練1場次。 伐採作業造成地被植物破壞或裸露之情形，各伐採地將規劃於115年造林適期進行伐木跡地復育工作，並以適地適木原則栽植原生樹種。 大甲溪事業區第45林班及大安溪事業區第127林班伐採跡地有設置紅外線照相機，監測現場環境，以利監測後續伐採跡地之變化 伐採工作屬於高風險作業活動，本分署於114年2月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6月辦理職業衛生安全急救人員教育訓練，輔導廠商取得職安法所需證照，仍應持續落實職業

監測項目		監測結果摘要	應對措施
		<p>林相更新及大安溪事業區第127林班伐採作業辦理社區說明會。</p> <p>(2) 訪談居民認為伐採工作對於社區無負面影響。</p> <p>(3) 未有爭議衝突發生，無接獲建議而未回覆之情形。</p> <p>(4) 業商均有於施工前辦理職業健康與安全等相關教育訓練，有確實給付薪水及投保相關保險，且無發生違反性平、性騷擾、性別歧視等案件。</p> <p>(5) 機關均有依規給付費用。</p> <p>(6) 業商有雇用原住民。</p>	<p>安全衛生相關法規。</p> <p>5. 因應林業保育署政策，115年度起將限制伐採業者的投標資格，本分署已於114年12月起陸續辦理相關課程。</p> <p>6. 林業保育署針對115~117年伐採工作生產量目標將大幅度提升，已完成115年各伐採預訂案之編列，並完成116~117年伐採工作盤點，將依預定案編列及工作盤點結果施行。</p>
環境監測 經營活動	基礎設施維護	<p>步道維護</p> <p>1. 114年上半年度步道巡查次數每月1-2次，且其內容確實完備。</p> <p>2. 步道維護工作如設施維護、危木移除等維修工作對環境影響輕微，且有助於提供更安全友善步道環境。</p> <p>3. 協助通報步道現況、災害即時資訊，有助於步道安全維護工作；為維護所轄自然步道其安全舒適要求，均由護管人員每月1-2次定期，針對步道設施維護、環境清潔、公共安全進行整體檢查並做成步道巡查紀錄表，於次月將巡視結果報分署。對於相關設施之損毀或危及遊客安全以開口合約進行修復以滿足遊客遊憩需求。</p> <p>4. 本期各項遊憩及步道作業，未接獲民眾提出異議；步道設施完善吸引遊客登山對社會經濟有促進效益。</p>	<p>1. 持續步道維護工作加強設施維護等工作，提升步道安全性。</p> <p>2. 加強檢視老舊及不合時宜牌誌移除，建立符合自然景觀牌誌系統。</p> <p>3. 持續督促落實步道巡查及維護。</p> <p>4. 步道橋梁等結構部分，由本分署委託專家定期進行安全檢查。</p>
		<p>治理工程與林道維護</p> <p>環境面：</p> <p>1. 114年20件工程，監測結果如下：</p> <p>(1) 鞍馬山工作站：林道工程對林木、地被植物無或輕微影響，水土流失情形輕微。持續進行林道維護並適時進行交通管制。</p> <p>(2) 麗陽工作站：經監測無發現異狀，對環境影響無或輕微，不造成影響。</p> <p>(3) 雙崎工作站：本站轄區於114年度執行6件工程，經社會與環境影響評估，對於當地社區及環境皆無造成影響。將持續與地方溝通協調，有災害立即處置，並持續監控工程所造成之環境影響。</p> <p>(4) 梨山工作站：本站轄內2件工程作業，經監測施工中及已完工對周邊林木、地被植物、水土流失等影響輕微，現地地被由草生植被所覆蓋，且未對水土流失、瀕危保育物種造成破壞，現地無遺留廢棄物，無外來物種入侵。經監測結果本站3件工程作業未對社區居民造成影響，未對本分署提出異議，部分對社區之經濟效益有影響。</p> <p>2. 林道一般巡查114年7~12月共計進行48次，特別巡查2次，監測結果所轄林道路面、排水系統及擋土牆並無大變動或損壞情形。</p> <p>3. 經委託生態團隊追蹤陸域或水域棲地變異情形無發現異常；另有攝錄到動物使用友善通道情形。</p> <p>4. 各案工作施業過程均與地方維持良好互動，針對道路出入路口，依交通維持計畫進行車輛導引，並清潔及復原路面，無嚴重影響事件回報。並以保全鄰近住戶、社區及公共設施為主，發揮防砂及裸露地復育成效，對在地居民身家財產保障、當地產業活動，具穩定效益。</p> <p>5. 本分署轄林地對陳情應急作業計以開口契約因應45次，就溪溝淤塞、逕流導排、淘刷填補、岸坡保護等進行即時性處置避免災害擴大。</p> <p>社會面：</p> <p>1. 各案工程施工過程施工路線及出入口，均依交通維持計畫進行車輛導引並設安全圍籬，車輛出入已清潔及復原路面，無嚴重影響事件回報。工地現場均與地方維持良好互動。</p> <p>2. 工程施工前均落實勤前教育及安全衛生等教育訓練，施工中亦隨機檢查安全設施以符相關規定。</p> <p>3. 工地均設立工程告示牌、職業安全衛生告示牌、生態檢核告示牌、警告標誌、警示措施及備有安全防護設備，汛期間亦落實防汛整備檢查業務。</p> <p>4. 工程施工前辦理設計審查及施工前說明會，均於國有林地治理工程資訊網刊登開會資訊及工程資料，並邀請當地居民及原住民代表、NGO團體、監造單位、施工廠商等告知規劃內容、作業重點、危害風險項目等。</p> <p>5. 經回報各工區施工作業視察狀況，未發現爭議衝突、違反性別平等及積欠薪資抱怨情事。</p> <p>6. 各案工程發揮防砂及崩塌裸露地復育成效，對在地居民身家財產保障、當地產業活動具穩定效益，另林道暢通保障用路人安全。</p>	<p>1. 治理工程：持續朝降低工程對環境生態衝擊的方向努力。</p> <p>2. 林道維護：持續進行本分署所轄林道各項監測工作，並滾動式檢討相關作為因應。</p>

監測項目	監測結果摘要	應對措施
社會監測 合法性監督	<p>1. 非法活動之預防及處理</p> <p>(1) 竊取國有林產物22件，為麗陽站1件、鞍馬山站8件及雙崎站13件，總被害材積16.67立方公尺、損失材積2.54立方公尺；均函請警方偵查。</p> <p>(2) 新發現非法占用6案件，鞍馬山3件、雙崎站2件及梨山站1件；均函請警方偵查。</p> <p>(3) 配置巡視護管員110人，一般國有林地巡護10,507次、森林巡護任務編組特遣隊清查工作(路程5天以上)9次、55人次。</p> <p>(4) 招募森林監測志工48人，巡護152次、533人次。</p> <p>(5) 結合7社區100人協助巡護270次、689人次。</p> <p>2. 林產物庫存與銷售</p> <p>(1) 截至114年度下半年為止，本分署雙崎貯木場結餘數量為433.591立方公尺。</p> <p>(2) 貯木場環境由工作站人員每月進行環境檢查及林產物盤點工作，確保廠區環境清潔、林產物保全以及相關硬體設備運作正常(監視系統及防火設施等)，以達到環境整潔及保全國有林產物之目標。</p>	<p>1. 非法活動之預防及處理</p> <p>(1) 加強巡護次數頻度，不定期偏遠地區巡護及編組任務特遣隊深入林班山區，必要時聯合警方共同巡護。</p> <p>(2) 與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及警方定期(每2個月)召開聯繫會議，6月18日與臺灣高等檢察署辦理「114年檢警林移查緝盜伐森林聯繫平臺全國會議」，除檢討個案發生外並精進防範合作措施。</p> <p>(3) 中橫公路上谷關及大雪山林道設置車牌辨識系統，監控高風險可疑車輛；以及運用紅外線照相機自動布置於可能發生盜伐地點。</p> <p>(4) 配合林業及自然保育署不定期與臺灣高等檢察署強化查緝國土犯罪研討及內政部聯合查緝會報交辦事項。</p> <p>(5) 持續人員專業教育訓練，由分署規劃年度課程，不斷精進資深護管人員並指導新進人員熟稔專業技能。</p> <p>2. 林產物庫存與銷售</p> <p>(1) 針對廠區環境及保全設施，如經巡查發現有滅火器設備失去效用或年限已屆之間題，立即進行更換，或經通報監視系統有故障情形，立即通知廠商進行排除。</p> <p>(2) 114年8月7日針對雙崎貯木場辦理「114中疏6號」，計FSC 100%臺灣肖楠78.68立方公尺標售作業，藉以減輕貯木場貯木保管壓力。</p> <p>(3) 114年8月12日針對雙崎貯木場辦理「114中漂5號」，計24.35立方公尺標售作業，藉以減輕貯木場貯木保管壓力。</p>
勞工權益	<p>1. 各項施業（如資源調查、育苗、造林、採伐、治山工程、林道、步道…）活動、監測結果廠商按時給付薪水，未發現有承包廠商積欠工資之情形(由各主政單位依契約規定辦理)。</p> <p>2. 教育訓練辦理情形：</p> <p>本分署下半年實體課程共計辦理27場，課程總時數為112小時，參加人次總計912人次。</p> <p>3. 勞工保險</p> <p>提供「本年度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及所屬機關(構)災害好發季節投保團體傷害保險」。</p> <p>4. 於本分署全球資訊網性騷擾防治專區提供本分署性騷擾防治申訴處理管道及臺中市提供諮詢、醫療或心理諮詢、社會福利資源一覽表，114年下半年未發生性騷擾及性別歧視申訴案件。</p>	持續追蹤年度教育訓練課程辦理進度。
爭議處理	<p>1. 抱怨申訴情形</p> <p>(1) 114年1-12月份首長信箱收件22案，與113年度收件15案相較，總計增加7件，分析原因主要係設施改善案件增加4件，本分署持續透過各遊樂區內步道及遊憩設施維護及改善工程、轄區各林道緊急搶修及維護工程以處理緊急災害，持續辦理森林育樂場域經營管理季稽核主動發現問題並改善，並於分署務會議就各遊樂區問卷調查不滿意部分進行列管追蹤後續辦理情形，以提供遊客優質之遊憩環境並提高服務品質。</p> <p>(2) 114年度首長信箱受理案件之屬性分別為：</p> <p>A. 行政興革之建議15件。</p> <p>B. 行政法令之查詢1件。</p> <p>C. 行政違失之舉發0件。</p> <p>D. 行政權益之維護0件。</p>	各單位持續依抱怨及申訴事項責任歸屬確實妥處及依限回覆民眾，俾利提升滿意度。

監測項目	監測結果摘要	應對措施
	<p>E. 其他6件。</p> <p>2. 已將114年度首長信箱收文辦理情形分析簽陳首長。</p>	
社區/原住民關係	<p>1. 造林疏伐、治山工程及育樂工程等經營活動如有涉及原住民部落權益時，本分署於作業前皆有與當地部落進行諮詢訪談，並作成FPIC表單紀錄。</p> <p>2. 本分署於114年5月5日辦理「原住民族權利講座」，邀請分署同仁及保七第五大隊臺中分隊參加，強化熟知原住民族權利、習俗和文化之法律規定。</p> <p>3. 本分署於114年8月1日以「大甲溪流域」及「大安溪流域」分別召開2場共管會議，將本分署推動相關業務報告並對於各委員所關注的事項，提出回應與具體處理方向。</p> <p>4. 114年「傳統知識和智慧財產權使用、特殊文化、生態、經濟、宗教或重要精神的保護」完成執行工作計畫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社區林業計畫-裡冷社區發展協會「守護裡冷林道暨山野探索」。 (2) 社區林業計畫-南勢社區發展協會「守山護水暨泰雅部落傳統文化技藝傳承」。 (3) 社區林業計畫-三叉坑社區發展協會「三叉坑社區生態保育巡護計畫3」。 (4) 社區林業計畫-馬達拉觀光產業協會「苧在部落 行銷部落」。 (5) 社區林業計畫-麻必浩部落發展協會「【Tuiy -獵徑與路徑】」。 (6) 社區林業計畫-臺中市和平區自達傳統獵人協會「和平區自達傳統獵人協會森林巡護及生態保育」。 (7) 社區林業計畫-苗栗縣原住民工藝協會「苧」守泰雅—從一棵苧麻開始」。 <p>5. 本分署轄內部落重要遺址目前3處：佳陽舊部落遺址、馬崙山步道支線泰雅遺跡及松茂林道泰雅遺跡，進行林地經營活動前均有確認作業位置需避開重要遺址。</p> <p>6. 114年下半年持續於轄內部落進行原住民狩獵自主管理推動工作，截至目前為止有5協會7部落加入。</p> <p>7. 114年起推動黑熊生態服務給付，與部落合作成立黑熊棲地監測巡守隊，截至目前為止有6個協會9部落組織參與。</p>	<p>1. 經營活動涉及周邊原住民部落權益、資源、傳統領域及特殊文化或精神重要性跡地時，將持續依「諮詢取得原住民族部落同意參與辦法」主動諮詢原住民族，並紀錄於FPIC表單或簽署協議書。</p> <p>2. 持續列管轄內部落重要遺址，並於經營活動前確認作業位置是否有避開，應避免遺跡遭破壞。</p> <p>3. 共管會會議決議事項，請業務權責單位錄案及協助辦理</p>
社會監測 當地經濟和社會發展	<p>社區林業</p> <p>1. 114年下半年度辦理社區訪視情形，工作站共現場訪視54次、電話訪談52次、電子郵件0次、其他(line)586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雙崎站：現場訪視32次、電話訪談36次、電子郵件0次、信件0次、其他(line)434次。 (2) 鞍馬山站：現場訪視7次、電話訪談0次、電子郵件0次、信件0次、其他(line)102次。 (3) 麗陽站：現場訪視15次、電話訪談16次、電子郵件0次、信件0次、其他(line)50次。 (4) 梨山站：現場訪視0次、電話訪談0次、電子郵件0次、信件0次、其他0次。 <p>2. 社區協助執行森林保護及保育巡守工作，總計總計1,271人次，未發現不法情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三叉坑社區96人次(八仙山事業區第9林班、大安溪事業區第131林班)。 (2) 自達傳統獵人協會112人次(大安溪事業區第130林班及520林道)。 (3) 大安部落150人次(大安溪流域)。 (4) 臺中市鄉村永續生活發展協會98人次(1407號保安林)。 (5) 臺中市野生動物保育學會棲地保育巡護80人次(烏日區同安厝生態池)。 (6) 裡冷社區131人次(八仙山事業區第116~137林班)。 (7) 楊厝社區240人次(1414、1425號保安林)。 (8) 南勢社區132人次(八仙山事業區第23、125林班)。 (9) 高北社區80人次(1436號保安林)及陸蟹巡護工作80人次。 (10) 大肚區瑞井社區發展協會步道巡護72人次(大肚瑞井步道)。 <p>3. 麻必浩部落偕同雙崎站辦理大安溪事業區第101林班偏遠巡視暨牛樟清查工作1次(1人次)。</p> <p>4. 斯可巴社區於114年12月來函抽回社區林業計畫並退還補助款項。</p>	<p>1. 持續輔導社區推動社區林業計畫。</p> <p>2. 持續邀請部落偕同辦理深山特遣任務，落實與在地部落共巡管。</p> <p>3. 依據社區巡守結果，棲地環境現況持平且未發現不法情事，將持續進行巡守。</p>

監測項目	監測結果摘要	應對措施
	<p>5. 三叉坑社區尚未完成結案。</p> <p>6. 114年9月24日辦理社區林業計畫教育訓練課程1場，課程內容為社區林業計畫作業程序及計畫核銷注意事項說明，共26人參加(社區20人、分署及工作站6人)。</p> <p>7. 114年度社區林業計畫創造社區就業機會169人。</p> <p>推廣公私協力參與</p> <p>1. 國家森林步道：</p> <p>本分署與「財產法人普寶環境保護基金會」、「社團法人台中市山岳會及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縣登山會」、「臺中市大里自然生態登山協會」簽訂維護認養契約書，認養鳶嘴稍來小雪山國家步道、東卯山步道、唐麻丹山步道、屋我尾山步道，落實公私協力促進公眾參與。</p> <p>2. 保安林：</p> <p>(1) 114年度1~12月保安林內計有6個地方社區於保安林範圍內協助巡護工作，辦理巡護面積共計210公頃，114年度巡護次數為1133次。</p> <p>(2) 113年度辦理第1416號保安林命名活動，由在地民眾投票，命名結果「電火圳保安林」及「八寶圳保安林」得票率旗鼓相當，無法分出高下，本(114)年度持續辦理該(1416)號保安林命名活動，並於8月19日完成票選命名為八堡圳保安林。</p> <p>(3) 1416號保安林設置保安林解說牌面2面，供在地居民或遊憩民眾了解保安林區域範圍及效益，114年12月3日偕同在地里民、社區發展協會及社區團體辦理揭牌暨保安林導覽活動。</p> <p>(4) 保安林內涉及工程施作經各業務相關單位會勘同意後進行施工。</p> <p>(5) 保安林內造林撫育案，於開工前均邀集施作廠商辦理施工說明會。</p> <p>(6) 1425及1436號保安林區域，經草鴉及環頸雉棲地復育工作盤點適宜地號，部分地號宜規劃為復育棲地。</p>	<p>1. 於針對易遭不法傾倒廢棄物地點，請工作站回報並評估設置監視紅外線照相機。案件追蹤調查，可借助臺中市政府環保局千里眼系統辦理可疑車輛調查。已清除區域應加強巡視工作，避免再發生遭棄置廢棄情事。</p> <p>2. 持續加強輔導保安林在地社區加入巡護行列，以共同維護森林及環境資源。</p> <p>3. 持續辦理保安林命名活動，並於保安林適當區域設置保安林解說牌誌，已供民眾了解保安林區域。</p> <p>4. 加強巡護工作，工程施作務必依森林法第九條相關規定請施工單位「應報經主管機關會同有關機關實地勘查同意後，依指定施工界限施工」。</p> <p>5. 請各工作站加強與在地社區居民宣導森林保護辦法第30、34及35條(有關檢舉獎金)相關規定，期許在地社區與管理機關共同維護森林環境暨保護野生動物棲地。</p> <p>6. 透過辦理保安林環境教育宣導等，發揮保安林的生態體驗功能，並製作保安林推廣宣導品，持續推廣保安林生態綠網工作。</p>
遊憩服務	<p>1. 本分署轄森林育樂場域有大雪山、八仙山、武陵國家森林遊樂區及東勢林業文化園區。為維護各遊樂區資源特色，每月至少8次由巡視人員做轄區護管巡查，並於每月依照「國家森林遊樂區經營管理稽查紀錄表」及「林業文化園區現場巡查紀錄表」、「步道巡查紀錄表」各項檢查項目進行查填，環境清潔則每日由現場人員督導紀錄。114年下半年遊客人數計有370,272人次，八仙山自然教育中心辦理課程活動4,110人次。</p> <p>(1) 環境監測：遊樂區步道林木、地被植物及水土流失影響輕微，無發現外來入侵種、林木病害及天然災害。遊樂區廢棄物及工程廢棄物皆以環境適宜方式處理。</p> <p>(2) 社會監測：遊樂區各項遊憩活動未對居民造成影響，每月並由各遊樂區將遊客滿意度調查表送分署，遊客滿意及非常滿意達80%以上；對於承攬廠商本分署按月驗收核給費用，廠商並確實給付員工薪水；遊客路經之社區可帶給社區經濟效益；本分署與策略聯盟旅行社辦理生態旅遊行程，大雪山及八仙山國家森林遊樂區於遊客中心販售具在地特色商品，多元化經濟收益。</p>	<p>1. 持續維持定期巡查。</p> <p>2. 持續辦理行銷推廣、發展各場域特色商品、進行服務品質教育訓練等，以提升環境教育與經濟效益。</p> <p>3. 持續辦理東勢林業文化園區小黑蚊防治作業。</p>
高保育監測	<p>HCV1-雪霸自然保護區</p> <p>1. 鞍馬山工作站於114年9月24日至10月02日至大安溪事業區77-78林班、八仙山事業區72林班執行匹匹達系統樣區調查工作，巡查人員共6名人員(6名森林護管員)，本次巡查監測之區域未發現棲息地破壞及不法情事，亦無發現外來入侵種情形。</p> <p>2. 麗陽工作站執行雪霸自然保護區保育巡視，保育巡視共執行33次、66人次，棲地環境未發現顯著變化，未發現不法情事，無發生社會影響相關情事。</p> <p>3. 麗陽工作站每年1次之雪霸自然保護區丙級林地深山特遣工作已於12月15-19日執行完成，本次巡查監測之區域未發現棲息地破壞及不法情事。</p>	<p>1. 棲地無發現改變或不法情事，維持目前頻度進行保護區域巡視及監測，以維護其原有自然狀態。</p> <p>2. 部分自然保護區域與內政部國家公園署等其他單位有權責範圍重疊，經檢討保護區繼續維持之必要性，確有廢止之必要，已與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討論，達成廢止之共識。另於7月至哈崙台部落及9月至新佳陽部落辦理說明會，部落無反對意見。經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115年1月7日召開廢止「雪霸自然保護區」，後續辦理廢止相關程序。惟本分署仍會依FSC高保育價值持續進行監測與調適。</p>

監測項目	監測結果摘要	應對措施
HCV2-雪山坑溪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	<p>1. 巡視員2名執行例行巡視64次，保育員2名執行例行巡視168次、199人次，無發現棲地環境改變、土壤流失、外來種入侵等情事。</p> <p>2. 114年7月雪山坑林道管制鐵門之門鎖遭破壞，雙崎站架設紅外線自動相機監測並拍攝到行為人，並已將相關情資移交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和平分局調查偵辦。</p> <p>3. 114年8月於雙崎站架設之保育相機(DS-LTMM-017)影像紀錄發現有不詳人士採集牛樟芝，於相機前清點、整理，其過程均由相機全程記錄。影像證據已移交保安警察第七總隊第五大隊調查偵辦。</p> <p>4. 雙崎站分別於114年9月、10月及12月三度派員執行大安溪事業區第101、102林班清查，清查編號牛樟共149株(含舊林政案件、枯立木)，無發現不法情事及棲地環境改變、土壤流失、外來種入侵等情事。</p> <p>5. 雙崎站保育員於114年下半年執行大安溪事業區第105、106、107林班清查，清查編號牛樟共357株及9件舊林政案件。114年9月於大安溪事業區第106林班執行牛樟清查工作時，發現有牛樟遭盜伐，經全面清查確認編號173、176號2株牛樟生立木及171號1株牛樟枯立木遭伐倒，編號180號牛樟生立木1支分叉枝條遭截，編號172、220號2株枯立木遭切鋸1個開口，另有2處倒木(無編號)遭到開窗及切鋸。相關跡證已移請保安警察第七總隊第五大隊調查，雙崎站架設紅外線自動相機監測並持續加強巡視。</p> <p>6. 114年11月雙崎站保育員於林野巡視時發現大安溪事業區第105林班有牛樟樹頭(無編號)遭切鋸，被害木失竊，雙崎站立即通報保安警察第七總隊第五大隊並移請警方偵辦。12月3日雙崎站保育員又於大安溪事業區第106林班發現牛樟樹頭(無編號)遭切鋸，被害木亦遭竊取。兩處被害地點相距約60公尺，且切鋸型態類似，研判為同一行為人犯案。雙崎站已加強該區護管並辦理夜間巡視工作，持續清查有無其他被害地點及可疑進出路線，並已於可能出入口設置紅外線自動相機蒐證，後續配合警方調查。</p> <p>7. 設置紅外線自動相機6台，拍攝到20種野生動物(保育類野生動物如石虎、穿山甲、臺灣野山羊、食蟹獴、黃喉貂、臺灣山鶲鴟、藍腹鵲、黃胸藪眉、白頭鵑、白尾鴝、棕噪眉)。</p> <p>8. 嘉義大學執行本分署委辦案「雪山坑溪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動物資源調查計畫」，執行該區域各類動物監測，其中雪山坑溪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及其周遭設置11台紅外線自動相機，拍攝到臺灣黑熊、石虎等保育類動物及遊蕩犬等，委辦團隊建議可於部分相機樣點持續進行監測，並移除遊蕩犬隻。</p> <p>9. 本分署辦理自然保育巡護工作勞務承攬案，廠商雇用5名在地居民(保育員)執行自然保護區域巡視工作，經本分署每月辦理勞務承攬驗收，承攬廠商符合契約規範支付保育員合法薪資及投保相關保險，且無發生性別不平等、苛扣薪資等勞資糾紛。</p>	<p>1. 雪山坑林道管制鐵門之門鎖遭破壞案，雙崎站持續架設紅外線自動相機監測，並已於114年12月請廠商於鐵門加設阻絕設施。</p> <p>2. 雙崎站已於114年12月請監視系統廠商進行雪山坑監測站周遭6支監視鏡頭更換，以提升監視畫質，防範不法情事。</p> <p>3. 雙崎站於牛樟遭盜伐及牛樟樹頭遭鋸切地點附近加強巡視，除了加強白天巡視頻度，亦另安排假日加強巡視及夜間巡視埋伏，並持續以紅外線自動相機監測。相關跡證皆已移請警方調查偵辦。</p> <p>4. 其他區域經巡視員、保育員例行巡視及偏遠巡視監測結果，棲地環境現況尚無發現改變及不法情事，維持進行巡視及監測作業。</p> <p>5. 雙崎站規劃115年依嘉義大學建議於雪山坑溪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內增設2台紅外線自動相機，以增加動物監測區域。另已於114年12月起至麻必浩部落進行勿餵食遊蕩犬貓及野生動物宣導，後續將持續監測是否有遊蕩犬隻出沒及捕捉。</p>
HCV3-臺灣櫻花鉤吻鮭野生動物保護區	<p>1. 梨山工作站保育員巡視101人次，轄區巡視員例行巡視411次，武陵地區保育宣導共338人次，無查獲非法獵具。</p> <p>2. 原113年相機失竊之監測地點，梨山站於8月1日重新架設，目前本區設置紅外線自動相機3台，共拍攝到山羌、臺灣獼猴、臺灣野山羊、臺灣野豬及黃喉貂，共計5種動物。</p> <p>3. 雪霸國家公園「武陵地區溪流生態系及碳匯評估」調查期末成果顯示：</p> <p>4. 114年全河段臺灣櫻花鉤吻鮭普查結果：8月記錄 5,214 尾、10 月記錄 6,797 尾，均低於去年秋季的 8,818 尾，推測和去年康芮颱風影響臺灣櫻花鉤吻鮭繁殖有關。臺灣櫻花鉤吻鮭主要集中於七家灣溪一號壩至三號壩河段，兩季皆占全數逾半。</p> <p>5. 114年水質調查結果顯示，總體水質穩定，符合保育標準，特別是在pH值、溶氧濃度與濁度等關鍵指標方面，皆處於適合臺灣櫻花鉤吻鮭生存的生理範圍。其中， pH 值多介於6.8~8.0，溶氧濃度維持在7 mg/L 以上，濁度低於5 NTU，顯示溪流生態條件良好。而在導電度及營養鹽方面仍均與歷史監測結果相似，顯示武陵地區主要的營養鹽類貢獻來源為遊憩、農業性質為主。</p>	 <p>1. 因114年6月間發生臺灣黑熊中套索事件，梨山站遂於6月與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2名巡山員聯合加強巡視，並查獲非法套索式獵具一組，後續擬定期加強案發地點周邊之巡視次數(每月1-2次)，並與相關單位保持良好聯繫，在保育措施上進行配合，以維護其原有自然狀態。</p> <p>2. 持續每月維護紅外線自動相機電量及記憶卡，判識後資料送研究單位後續分析。</p>
HCV4-橫嶺山隧道	<p>依據隧道內裂縫監測及整體描繪、襯砌微變位監測、裂縫深度變化監測、背部透地雷達檢測、補強評估及完整性層隙裂縫評估，橫嶺山隧道近年異狀頻率與嚴重程度明顯增加。綜合監測與地質調查成果，2024年雨量為近四年最高，推測地下水含量增加，加劇隧道襯砌結構劣化與異狀發生，推測應為地質條件不良與外在環境變動交互作用所致，應列為短中長期維護重點區段，持續追蹤評估。</p> <p>整體而言，既有橫嶺山隧道無立即危險，但其中優先關注區曾出現較大變化，故仍以持續</p>	持續進行監測。

監測項目	監測結果摘要	應對措施
	<p>監測追蹤為最適作為，另目前依照監測報告維護管理之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短期：定期疏通或新增隧道內排水孔。對隧道襯砌裂隙發達區以先進行背填灌漿，設置排水管將灌漿區後方地下水引入隧道內排水設施。 2. 中期：長期監測追蹤，根據監測結果變化提升或調降關注區等級，並決定是否啟動緊急修補作業。 3. 長期：對隧道節理、裂隙發達區以背填灌漿加固結構周圍岩體，設置排水管將灌漿區後方地下水引入隧道內排水設施，並更新隧道襯砌結構。。 	
其他監測	<p>反貪腐法令宣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4 年度新進森林護管員到職教育訓練，辦理廉政教育講習宣導，共計 8 名新進人員參加。透過課程說明廉政相關法規與實務案例，協助新進人員廉潔與依法行政之意識。 2. 114 年度第 1 次廉政會報暨安全維護會報由分署長主持，各科、室、工作站主管參加，會中表揚本分署 113 年廉能楷模人員、討論廉政相關議題及 1 案專題報告，並通過 4 件提案，共計 16 人參加。 	持續辦理反貪腐及法令宣導。
	經營目標	各項施業活動均持續依年度經營計畫執行，期達年度執行目標。

【註 1】各監測項目依監測方法及頻率進行監測，並每半年彙整監測結果。

【註 2】監測結果摘要除保密信息外，配合彙整期程公開於本分署資訊網站（<https://taichung.forest.gov.tw/public-info>）政府資訊公開森林經營監測資訊項下，供利害相關方查詢。

【註 3】監測結果將回饋至各項施業規劃過程及後續經營計畫中，落實調適性經營。